

甘地奮鬥史

上海龍文書店發行

甘地奮鬥史

謝頌壽
未呈如
今拜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三版

甘地奮鬥史（全一冊）

每冊貳角五分

原著者 Romain Rolland

編譯者 米星如

謝頌羔

上海大南門

發行者 龍文書店

發行人 許晚成

印刷者 南洋印刷所



小言

甘地的偉大，不是我三言二語所能述說的，他的愛國精神是每一個中國青年所當引爲模範的！甘地在最近二十年中爲印度奮鬥到底，既不愛錢，又不怕死，他所以能如此光明的緣故，實在是爲他實行他豐富的宗教生活。

回顧我可愛的中國，像甘地的領袖們也許正在產生，但是我們還沒有看見，所以我希望讀者諸君，連我自己也在內，會人人學做一個甘地。

本書是法國大文豪羅曼羅蘭所著，由米星如先生與我合譯，初版於十餘年前在上海出版，由美以美會書報部發行，茲蒙該部主任羅連炎博士，慨允另外裝版，由龍文書店發行，使我心中一樂，因爲這書行文暢達，富於感動力，讀了這書受感的人很多，而且決志倣效甘地的，亦大有人在，別的書也許可以不看，這書非一讀不可，這是我敢深信的。

民國二十四年八月二十八日，頌羔於上海。

「我之人生觀」徵文

先生：晚因鑒於現代青年，大率意志銷沉，思想頹敗，於無意間造成放任虛無之心境！爰刊行「我之人生觀」一書，俾青年得有正確之指示：茲懇賜作「我之人生觀」一文，

如述平生事蹟及言行等等。或發揮甘地之精神。以作我人之楷模，不拘文體，不論字數；并請附下最近半身照片一

幀，以便附印書內，留作紀念，出版後，各贈一冊。文稿請寄

上海大南門龍文書店編輯部許晚成收。特此奉聞，敬請

道安！

許晚成

甘地的奮鬥史

(Mahatma Gandhi)

原著者

法國文學家
羅曼·羅蘭
(Romain Rolland)

上部

(一)

默哈德謨甘地，其人的樣式，是很弱小的，但他的眼睛却很大。並且黑而有光，從這裏正可表現一種特別的溫和慈愛來。他的頭上，平時總是戴着一頂白的小帽，身上所着的也只是白布的粗服，腳是赤着，不着任何種的鞋子。他所食的只是米飯和果實，飲着清水。他每晚睡在地板上，睡眠的時間很少，因為他把許多長久的時間都完全用在操勞的工作上面。綜看他的爲人，真不禁要使人希奇！他的身體是那樣的弱小，而他的事業却又那樣的偉大。他的生平，按其實際，也不見得有什麼別的長處，足以勝過普通的人們，只有他的那種堅忍不磨的意志和熱烈的愛

心，却頗足令知之者驚嘆而佩服。所以人曾在南亞非利加遇見他，而致稱他爲中古時代的聖佛蘭斯。(St Francis of Assisi)

他生活的簡單，竟像一個小孩，但其行動則極能溫柔和睦，即便驟遇艱難的大變，也從未有什麼疾言和怒色。他具有純粹的正直性的遺傳，並且又十分的謙沖，無論對誰，從沒有一些驕矜的顏色。因此，不免有人要說他是一個胆量懦弱而少有毅力的人。但實際上他却是極能努力和環境奮鬥的大勇者。他從來不肯接受什麼折衷的辦法，他只相信真理是絕對的，故他不肯輕易改變他的主張。但他決不是自私者，他自己若看出自己的過失，便也能立刻坦白無畏的陳述出來，正和他指摘別人的過失一樣。

至於說到那些外交上種種詭譎欺詐的手段，他是從來未曾知道，即在演講中，也未曾用過什麼誇張和擒縱的方法去騙人。他對於無論誰對他在羣衆前或大的集會中的讚美，並不能引起他的歡欣和自足，並且有些不大願意，他對於一般

烏合的羣衆，實是抱着十分的畏忌，不願和他們在一起合做什麼暴動的事。更不喜受他們的擁戴和服從。他喜歡和少數的人們來往，但最好還是讓他幽靜的獨處，默聽他自己心中的微聲。

他在演說的壇上，一些也不張揚，只用鎮靜的態度和智慧的言語去表露他心中的意思。他說得極其清晰，雖沒有什麼抑揚的音調，但由他那出於真摯的情詞，却也大足感動千萬的聽衆。他在演說時並不用什麼表情的手式，只是那種簡單而確切的言語，却能使無量數的人們都竭誠的願意傾聽他的言論，並且真實的信從他的主義。所以這人就是鼓動三萬萬久經強力屈服的民族起來，做一種現世紀簇新的民族大運動，以反抗英吉利帝國主義的政府，而使之有根本動搖的趨勢。這人也就是現代第一個把二千年來最堅固熱烈的宗教精神介紹到政治裏去的實行者。

(二)

甘地的本名是默哈德，凱芮孟親，甘地。(Mohandas Karamchand Gandhi) 在 1868 年十月二日生於印度西北方名叫拍兒木德 (Porbandar) 一個半獨立的區域裏，那所城名是被稱做『白城』 (White City) 靠近荷馬 (Oman) 的海邊。他的本族，原不同於懦弱無聲的小族。是很以勇悍鬥狠著稱，因此便不能安然相處而致離異了。其族人大半善於經商，所以他們的足跡便遍布於全國。他的父母和祖父母都曾做過百姓們的領袖，他們都是因性情爽直，就屢受仇人的逼迫，常常從仇人手中逃脫，所經過的有無數危險的生活。他的家資，也可稱得起『小康』，家世雖然不是印度最高的階級，但也是富於知識的望族。

甘地的父母，都是隸屬於『靜』 (Jain) 教派，這教派的信徒，是以不殺生爲其根本的信條。從這信條中甘地得着深透的參悟，他將由自己把這種道理宣傳出來，勸導世界上的人類共同遵守。在這個教派中的信徒，都是深信着愛是人生中重要的大綱，由此大綱可以引領人到上帝處去，那真不是知識所可做到的工作哩。

這種信仰對於甘地的人生，實不能不承認其有極大的影響。

甘地的父親對於物質方面，並不十分重視，故對於自己的家產也就十分的淡漠，及至他將死的時候，並用其遺產調濟貧民，因此家境就有些竭蹶了。他的母親却是一位極熱心於宗教的女子，伊平日尊重宗教上各項的信條，並實行禁食，調濟救難，扶危……等等宗教上的美德。伊們家庭中每日必須誦讀著名的經典 *Ramanyana* 也可見伊們信心的誠篤了。

甘地的第一個教師（想係家庭教師——譯者）是一婆羅門教徒，他很注重的教他習誦維士努 *Vishnu* 經典。當甘地幼時，便入了那城中小學校去讀書，嗣後轉入高等小學，那學校便是在他家的鄰近地方。他在十歲時入一個中學校攻讀，至十七歲便進了大學。因為他受家庭教育的時期不長久，很早的便受了學校（此種學校是英政府所辦設的）的教育，所以對於印度梵文的經典，便未能十分嫻習，因此他對於英政府在印度的教育政治表示十分的不滿意。然而他對於印度

宗教上的知識，却也頗有造詣；因爲他雖然不能完全從各項經典的原文中探索本國的典籍，但他却能從本國的譯文裏參悟。當他小時，在自己的思想中，對於宗教的觀念有一個長期間的戰爭。他和一般青年的朋友，那時目擊印度教拜偶像的儀式，竟要推翻一切宗教上的信仰，他們不再跪拜，更不願吃素，因此受了社會上猛烈的攻擊，幾乎把他的人生壓制得一蹶不振。

他在八歲上便訂了婚，十二歲就結了婚（註一）十九歲入英國倫敦大學攻習法律科。當他將離開印度預備往英倫去時，他的母親曾命他當面立下三種誓願：（一）不飲酒。（二）不食肉。（三）不親女色。他向他的母親立誓了以後，便在一

八八八年九月赴英。當那時他初到英國，目擊倫敦的繁盛，竟有不知所措之勢，由於耳濡目染，他便極力的模仿英國人的各種習尚起來。他在倫敦城中浪費了不少的金錢，吃盡許多苦楚，往往上了別人的當，這樣吃虧的生活，他過了幾個月，便漸漸的知道這是大不對的。於是乃發憤讀書，撇棄了一切的外務。當那時有一

個朋友曾送他一本聖經，但他却未曾注意。因爲那時他在學校裏修身的時候，只讀着印度經典 Bhagavad Gita，對於別項經典就無暇多顧了。他在那本經典中實曾得着許多的美感，從此他便復信了印度教，以爲寶貴的救法，便藏於其中。

（註一）甘地本來對於印度童年結婚的風俗，表示反對，其理由便是他相信童年結婚足以弱種而亡國。但他一方面却也得着童年結婚的好處，因爲他在童年結婚，便和其妻的性情習慣雙方都易調洽，所以他的妻能夠輔助他的事業，而與他同嘗甘苦。

一八九一年，他從英倫返印度，在這次返國時，却有一件事不禁使他十分的憂傷，因爲在他尚未到家的時候，他的母親便因病而逝，他的母親的死耗，在他到家的時候，方才知道，他固是極愛敬母親的，所以便哀傷逾恆。他歸國後，不久便在彭貝（Bombay）做了高等審判廳的律師。他度這律師的生活，直到數年之久，隨後便自己發現這種職業是不公道的，是對於人民沒有什麼益處的，便毅然地拋棄了律師的高尚地位。（在印度做律師，實是很高尚的職業——譯者）但是，我們終須

知道，當他身任律師的時期中，對於沒有充足理由和不公道的案件，也從未爲他們辯護過一次。

那時他曾結交了許多朋友，那些朋友對於他將來的事業頗有影響，尤其是其中的兩個人。一個就是哥凱赫爾教授，(Prof. Gokhale)他是當時一位很著名的教育上的政治家，是提倡改良印度教育制度的第一人。另一個便是杜德伯海，(Dadabhai)是彭貝地方一個很有勢力的人，也是政治上的改造家，是主張印度國際運動的第一人。他們二人，都是十分聰慧敏捷，並且很富於愛心的，他們的人格更是十分的高尚。對於甘地的影響，故獨能極其深遠和偉大。他們同時是現代印度民族運動中最新穎的人物，只是可惜他們在政治上的理想，常受環境上的壓制，不能受當時社會上相當的敬仰和信托。惟有甘地獨能認識他們，傾心於他們，以爲他們便是『少年印度』的明星，他們替國人所求謀的幸福，却不能令國人明白他們。他們和甘地認識了以後，給甘地以無數的輔助和暗示，即如當一八九二

年，杜氏曾向甘地說過：『……希望你不要逞着少年血氣的勇性，不可以惡報怨，要當以善勝惡。(ahimsa)……』這話對於甘地的理想和見解，其關係是如何的密切啊。

(二)

甘地從前的事業，從我們現在的眼光看來，可以分做兩個時期：第一個時期，是自一八九三到一九一四年，這是他在南非利加洲所經營的時期。第二個時期，是自一九一四到一九二二年，這是他在印度所經營的時期。

在第一個時期中，他在南非洲做下了許多轟轟烈烈的大事，這些事非僅關於印度人的自由，而且是全世界被欺壓民族反抗精神的表現，不過這些事雖曾震動了亞非兩洲的民族，而歐洲各政府却一些也未曾知道，這真是一件最希奇不過的事，我們由此且足見歐洲一般政治家視線的短小了。那時他所經營的事蹟，不但是我們所不能幾及；並且那種事業的偉大，精神的深遠，也足以使他自己和所經營

的成績同受着相當的崇敬，而立於永久不敗的地位了。

當一八九〇到一八九一年的時候，有十五萬印度人到南非洲尋覓他們的生計，那時先居於南非的白種民族便設法拒絕他們，並且南非的政府用強暴無理由的法律，逼迫他們迅速離開其領土的範圍。所以那時在南非的印度僑民，受了許多酷虐的暴政，時時加增他們的賦稅。有時竟橫加毆擊，往往因之死亡者爲數甚多。這是種族歧視的結果，也便是白人逼迫印度民族事實中的一斑。

在一八九三年，甘地便到了南非利加洲。那地是他從前絕未去過的，所以他在蘭陶（Natal）便被人拒絕在旅館的外面，受了各種難堪的欺侮和毆辱。這種難堪的待遇，是他從有生以來所未曾有過的，因爲他在本國，原是居於尊貴的階級，並且一向是受着白種人們的尊敬和友愛，現在驟然身受這樣的痛苦，在他差不多是極端反常的事，因此他就大大的憤怒，便想立刻離去；但終是因爲和別人已訂下了一種契約的關係，也只好忍耐着用一種克制自己的工夫，勉強度過一年中困苦

艱辛的生活。

他的契約期快滿了，他也將離開南非而返印度了，但在這時，他却已經知道南非政府將要設法驅除他的同胞，於是便毅然以保護僑居南非同胞之責，放在自己的肩上。因為那時在南非的印度僑民實在是可憐已極，他們沒有什麼人保護，任憑白種人的虐待，只可婉轉呻吟俯首掙扎於其勢力之下；而甘地自己却又是一個法律的專家，自然不得不起來為公理說話，為他的受壓迫的同胞辨護，而盡其所當盡的天責啊。

當那時候，在南非政府裏忽然產生一種極無理由的法律，由於這種法律，是要將亞洲的民族完全驅逐於南非的領土之外！甘地既經知道，便立刻挺身反對，雖然經過了許多的艱阻曲折，但終歸正義彰顯，甘地得了勝利，使那條法律未得通過。此後他便在蘭陶組織了印度人的議院和教育的機關，極力使印人皆有受教育的機會。過不多時，他又創辦了印度的思想界。(Indian Opinion) 這種報紙是由四

種文字組合而成：一是英文，其三皆爲印度的文字。他這樣爲同胞們盡力，他並不覺得有什麼勞苦和倦乏，他只深深的覺着這是爲正義公理做事，是自己應盡的責任！他所做的事業，又常使他看出其相當的效果，於是他便決意留身南非，做他那些可憐的同胞中的一個。他那時仍舊是以律師爲業，他的營業很發達，年可收入四五千金磅，但他把這樣鉅額的進款，都分散給他那些可憐貧乏的同胞們。這時他自己對於各種別項生活的關係都完全捨棄，只情願和印度的同胞共受甘苦，極力的宣傳他所主張的『以善勝惡』主義，而勸人勿尙暴力，勿行決裂的蠢動。

一九〇四年，他在富力開（Phoenix）地方，開闢了印度農林的殖民地。其大

概的方法，是依照着托爾斯泰所立下的鄉村規模。（註一）那時既有了這種農林的制度，足以爲他們生活的根據地；他自己便也投身其內，和同胞們同時操作。在他的這種制度之下，凡是同志者，便都可得着相當的土地，以資耕種。他着實爲他們做了許許多多服務犧牲的事業，因此便感化了他的十數萬同胞，都各情願依着